



他自小身体羸弱，阴雨天总在床榻度过，步入老年后，罹患肺气肿，肺中氧气常年告急，因此战战兢兢度过这三年，好在未受感染。未及庆幸，却在最后关头死于悄然扩散的胃癌。他的妻女平静地接受了他的离去，有条不紊地分发讣告、操办葬礼、整理遗物，捱过六个月的漫长冬期，将自己平稳渡至春天。

阳台吹来一阵风，冬日干凜的金属气息几近消散。她从午睡中醒来，眼下仍贴着睡前敷上的黄金蜂蜜蝴蝶眼膜。挂历册页轻晃，三月份那页，配一张瀑布油画，白亮的水流如一群纷飞的鸽子。空气中的气味变得丰厚浓稠，隐约嗅到玉兰香气，似有若无。她翕动鼻翼，眼膜掉下来，落地之前，像一只真正的蝴蝶那样振了两下翅膀。

午睡绵长，待她开车载母亲上路时，下午已悄然过去一半，错过了去灵石寺上香的最好时辰。斑马线上，人群行走迟缓，影子曳地，纷繁缭乱，日光下，万物沾满金粉，一切都在微微泛光。她仍未摆脱午睡醒时的困倦，浸在浮动的光里，几近沉醉，想起年轻时读过一个故事，光从破碎的灯管中流出，逐渐将整条街道淹没，不擅游泳的少年溺毙在光里。

她们在光的浅溪里缓慢行进。一路走走停停，地图上的拥挤路段全部顺畅通过，却被围堵在最后两公里处。她们望向窗外，路边有处草坡，浅淡的绿意自郊野公园深处延伸，日光温暖，春草初长，有人在放风筝。一只风筝线轴脱手，沿草坡滚落，横穿马路车流，风筝斜飞入云，剩一道虚渺的影子。母亲说，几年前他是不是在附近做事。她问，在哪里？母亲说，好像是在这间公园，那段时间，他隔几日就带植物回家，说是园中多余的。她一滞，心中摇荡微波，有东西将要溢出，但又很快平息。她说，想起来了，那段时间地板常被弄脏。母亲说，那盆旅人蕉他精心照料许久，但还是枯死了。她说，毕竟是热带植物，家中又冷，它本就不属于这里。

多年以前，她曾指着那些横躺在地、根须沾土的植物，询问它们的名字与种属。他依次回答道，蒲葵，芭蕉，旅人蕉。在更多时候，他无法给出简洁而直率的答案。因此她变得小心翼翼，总绕开那些令他沉默的问题。夜晚降临，他消失了，留下阳台上的热带植物，它们张开巨大繁茂的羽翼，在暗影中化为阴翳，像一团团浮在空中的谜语，没有疑惑，也没有解答。房间太冷，不消几日，青绿蓬勃的蕉叶便会枯萎。或许正是由于这段记忆的暗示，她总将相片中的人认错。陈旧相片中，年轻男人穿一身条纹西装，打浅黄领带，坐在真皮沙发上，背后探出一棵旅人蕉，叶片如羽

护林人

巴桑擒着一只羊腿，用尼龙蛇皮口袋里塞了一层又一层，胡乱地裹在肩上。穿过青山坳的风刮得蛇皮袋哗哗作响，阴淡的林子里还不时跳出枝丫折断的声音，夹杂着广袤的安宁，灌进巴桑耳朵里。落下来的碎雪碴子先是软塌塌地融进巴桑的毡帽檐口里，后又凝结成硬邦邦的冰溜子，稀稀拉拉地散作一团。

近来，巴桑总是能看到那个枯朽如乌杨木般的老人，张望着双眼，在那个冒着热炉火气的寒冬里一直徘徊。有时他神情漠漠地凝视着他，有时是坐在那把从江孜带回来的旧藤椅上，有时又拄着拐，驼着背，默然地从塘口走到松木岭，来回回。但他大部分时间都藏在堂屋的阴影里，一口又一口地抽着叶子烟。苍黄的竹烟筒直直地抵在两脚之间，一半磨出了包浆，一半粗糙地刺拉着竹签子。

巴桑觉得自己肯定是病了。他去找过镇子上的跛脚医生，也去甘南寺庙里问过穿着绛红色僧服的喇嘛，一个让他多注意睡眠，一个让他去转经筒，但巴桑最后仍然是老样子。久而久之，他好像逐渐习惯了这种“陪伴”，偶尔还会跟那人说起早年间跑丢的牲畜，寨子里寥寥的老人一个接一个地被送上山。虽然从来没有得到回应，但巴桑觉得这样更好。

雪渐渐小了，等到阴沉的雪地露出斑驳的屋子时，巴桑才看到山路尽头那一根根圆松木围起来的角楼。铺满雪碴子的黑瓦片下正慵懒地窜出青烟，一缕接一缕，洋洋洒洒地散进冬日里去。巴桑一向觉得自己和这片岭子的关系是非常松散的，他仍然时时想起林芝那泛白的土墙、三月猩红的桃花和南边高坡上五彩的经幡，所有的一切都如川西山野岭子里的冷倦不一样。很多次，巴桑望着岭子下绵延的松木林，他觉得自己就像尼洋河上飘荡着的水冰子，被动着颠簸，然后头也不回地飘出工布江达镇的那一份热雨里。

“我又看见他了……”

巴桑捧着晒茶，怔怔地坐在火塘口旁，还没等僵硬的美节渐渐松散下来，那两片蔫茄子似的嘴唇便一字一句吐



出这些话来。塔木顿了一下，拿起铜烟杆在塘口沿上敲了几下，黢黑的烟灰打着旋儿落入一旁的瓷盆里。塔木的脸硬邦邦的，像一张磕磕巴巴的老树皮。他一边抽搐着嘴角僵硬地回应，一边起身将架子上的鼎罐挂在火塘上悬着的铁钩子上。

巴桑知道他们等不到回答，便随手往塘口里加了兩节带着松木结节的油木和一小捆沙棘。火苗猛地窜了起来，发出噼噼啪啪的响声，溅出来的火星落到巴桑袖口上，瞬间又暗了下去，化成了星星点点的白。

“他总是坐在那里，也不说话，我看不清他……我总是看不清……”
巴桑嘟嘟囔囔地说着，塔木只望着他，怔怔地赔笑。巴桑知道他是在对牛弹琴，塔木听不到，也说不出。一瞬间，他觉得自己就像一堆乌七八糟的破烂，被胡乱塞在一具只有皮囊的躯干里，那感觉就好像是终日在潮湿晦暗的江河里踱步，阴冷地散发着恶臭。其实巴桑自己知道，他是厌倦了这日子。在他成为松木岭护林人的第三年，他就开始日夜夜思念着林芝了。在那之前，巴桑的日子是不打紧的，柴火是慢慢烧的，鼎罐是慢慢沸的，就连日头也是慢慢落下的。可是当那张落满灰尘的毡毯被翻出来的时候，他便如蛀空的笋子般一日一日地枯槁下去了，连同他的故乡一起。

“我想我是认识他的，至少他应该是认识我的。他看我的眼神……就好像故人。”巴桑握紧了手中沉淀着半杯茶叶的陶瓷杯，升腾起来的热气糊了他一脸，直到灰白的镜片渐渐印不出火光。巴桑撇下眼镜望向窗外，远处罩着雾气的林场朦朦胧胧了起来，所有都茫茫一片，但巴桑仍怔怔地望着，眼神中带着些挣扎和难以描摹的阴郁。

还没坐多久，天便暗下来了。他们搬着板凳挪进堂屋里。塔木前几日刚换的节能灯，照得整间屋子亮堂堂的，但也衬得这屋子愈发老去了。

桔 荣

亲渴望脱离家庭的决心。离开前，女人递她一只手提纸袋，盛放精心包装的绣球花，还有他曾用过的烟缸。进店时女人便猜出她身份，大概依靠她这张承袭自他的面孔，他们之间，联系显在，如一张叶片的两面。回家路上，她接到母亲电话，去了趟菜场，将花束装入混杂椿菜、莴笋、茼蒿的塑料袋中，将烟缸与手提袋扔入菜场垃圾桶。

在她感到时间难捱之前，拥堵的车流终于松动，她驾车很快驶入寺庙山脚的停车场。她们穿过林间石阶，山林半青半黄，旧叶未落尽，新叶已细密交织。但盎然春意间，仍未褪尽萧索。她们未及攀上山腰，便被下山的游人告知寺门已闭。她们执意攀上山顶，站在寺前，晚诵声幽幽传来。她们不得不返回山下，坐在寂静的莲池边，看红鲤沉浮。

回程路上，她有些懊恼。母亲神色淡然。她们再度途经那处郊野公园，母亲提议下车走走。她与母亲在公园里游走，在散漫的风中寻找一间生长热带植物的玻璃温室，穿过庭院楼阁，沿着湖边的静谧回廊曲折绕行，兜兜转转，仍是无果。母亲拦下正欲离开的售票员，询问园中有没有一处玻璃温室，对方摇头。此番回应在她意料之中。红墙碧瓦，细小花苞生长在仍带枯意的树枝上，近旁一株玉兰，开得热烈恣意，已近乎衰败。她劝母亲在渐冷的风中离开。

一片叶子落在脚边，而后是另一片。她捡拾起它们，它们生得如此相似，如一张叶片的两面。枝叶缝隙间钻出一只黄色蝴蝶，绕树而飞，触角轻颤，树叶摇晃。她仰头，看向蜿蜒而分散的枝叶，光从叶间渗透，流淌浓稠的金色蜜液。树枝在某处分开，走向重重岔路，不可抑止地疏离，无法再度聚合。她的视线追随着那些金黄的分叉，向肉桂色天空处处延伸。

天色将晚，她们离去很久，山寺晚钟却在日落时分响起，一种深远的东西将她包裹，仿佛来自杳渺时间的尽头。她在公路上行驶，太阳行将隐没，天光渐暗，影子一点点消失，在昼夜更迭的刹那，她知道自己与春光正沉落向同一个地方。



李 蓉

李 蓉

李 蓉

李 蓉

李 蓉

李 蓉



明华家有一棵老槐树，这是这间破落的土房子里唯一的活物。松软的阳光一旦触碰到伸展出来的枝叶，便七零八落地散落到地面上。虽说是守着一间了无生气的老宅，这棵老槐树却照样在春天生叶开花，比梁山上那些年轻的山槐长得还要用力。明华说他能听见老槐在春天生长的声音，咯吱咯吱的。吓人！没人信。都说他老了，幻听。

明华是去年被安排到镇上养老院的。他走后，家里就只剩下一间空空的房子，和院子里的那棵老槐树。村里人都说，这个疯了半辈子的单身汉总算有了个归处。

他上次见到他是在村头。又一次，他从养老院里跑了出来，还笑嘻嘻地跟我打招呼。他腿脚利索，从养老院跑回家大概有十几公里，他一遍遍跑，人家一遍遍撵。直到所有人都对他时不时跑回家的事实感到精疲力尽、无暇再管的时候，他就不跑了。他慢慢走。以前我实在无法把他和“老年人”这个词联系起来，60多岁的年纪，除了脸上的肉松弛了点、些许白发发张牙舞爪地从黑发丛中蹿出来以外，再怎么看，也找不到他作为一个老人的迹象。现在看，或许是心里老了。一旦心里攒上了事儿，眼睛就能把事儿几沉淀成年龄，眼皮子扑闪的速度也就变慢了。

他是个半疯子，大家都这样说。明华20多岁的时候，是个清清爽爽的小伙子，随他娘的样相，白净。就是这么个大小伙子，一夜之间变成了疯子，浑身赤裸着爬到老槐树的枝杈上，开心地摇晃着树枝，让槐花瓣儿簌簌往下掉。摇累了，揪下一串槐花就往嘴里塞。谁管他呢？他没娘，没人管，又不得着别人的事。跟我同辈的，都是在“不听话就找明华来”的谎言中长大的，他一个疯子的形象，占据了童年最害怕的心理角落。披头散发、胡乱乱跳、唧唧呀呀、神神叨叨，像鬼一样，想象和现实混杂在一起，建构了我对他作为一个活疯子的印象。

没人知道他为什么疯，尽管很多有头有尾的说法常被闲人拿出来絮叨。只要明华没说，这事就依然是个秘密。秘密总是最吸引人的。

疯疯癫癫十几年，明华和他的酒鬼老爹相依为命。同母异父的三哥出现，才开启了明华的下一个人生阶段，也把他的人生分成了两半：疯和不疯。三哥是做塑料生意的，从发家致富的路拐上了要给弟弟治病的路。明华的病没那么难治，靠药物治疗就足够了，只要不停药就疯了。酒鬼老爹看到了希望，像是一激灵开了窍，喝酒的次数少了许多，给明华治病的那段时间，甚至经常给他煎槐花鸡蛋饼吃。这个老酒鬼只会做这道像样的菜，还是当年为了娶明华的娘，特意跟着山上木匠学的。明华嫁过来后他就不做了，除了喝酒发疯，就是糊弄田里的庄稼。

明华娘还在的时候，他们兄弟几个都抢着爬树给娘摘槐花。二哥劲儿最大，抓起一根满是槐花的枝子摇晃，“哗哗”，绿叶和白花交织着飘落，像下了一场槐花雨。明华最爱听这声音，干净、清脆，是旺盛的声音。摘下的槐花给邻居们分分，剩下的就煎成槐花鸡蛋饼、熬成槐花汤、蒸成槐花团子。这些菜都是庄稼人苦日子里的山珍海味，连缀着往昔的穷苦回忆一起搬上饭桌，菜里就多了些厚重的滋味。明华是家里的老幺，也是明华娘改嫁后生下的唯一一个孩子，家里人都有意无意地偏向他一点，每次吃槐花菜都给他多盛点。可偏偏他最可怜，长到12岁的时候，娘就撒了手，从此沉入夜夜的哭嚎声里。

明华爱笑，做疯子时笑，不做疯子时也笑。如果碰到他，随手给他点一根烟，那他会把笑咧到耳根子，像一个大大的月牙，贴在瘦削的长脸上。村里人爱招惹他，但不管多难听的话，都能被他的笑挡回去，别人笑他也笑。别人把他当傻子，他心知肚明。

明华精神状况稳定的时候，三哥就让他去塑料厂里打工。他重情重义，有着最简单的人生逻辑：谁对我好，我就对谁好。三哥对他好，他就加倍还，勤勤恳恳干活，给三哥打工。刚开始，厂里的人知道他以前是疯子，说话做事也都避着他，时间久了才放下戒心，把他当个正常人。当然，前提是得问问他有没有吃药。带着“疯子”的标签在人群里扎堆儿没那么容易，或许当自己把疯子的秘密摆在桌上谈的时候，才是人群试着接纳他的开始。他一直是一个游离在人群外的人，从成为一个疯子开始。

酒鬼老爹88岁那年，明华不去打工了，在家里安心照顾老人。我常看到他蹲在门口抽烟，“噗噗”，大口大口地吸，看起来很用力，好像很着急的样子，低垂的眼皮显得无精打采。一条大黑狗趴在他脚边，埋在缭绕的烟雾中，懒洋洋的。他守着一个人、一间房、一棵树，安稳了两年。酒鬼老爹去世的时候整整90岁，是喜丧了。明华算是尽了最后的孝心，把他爹稳稳当当当地送入了人间。老爹走后，明华的人生似乎才开始生长，那时他已经50岁了。

“像是重新活一遍。”明华说出这句话的时候，我愣了好久。这句话像加了重量一样狠狠砸进我的心里，我为自己还把他当疯子而愧疚。他不再去三哥的厂里工作，而是在家种地，以最原始的方式扎进土地来养活自己。春种秋收，加上国家给的贫困补助，对于明华来说已经足够了。村里人问他为什么不出去打工，非要苦哈哈地去地里沾泥巴，这年头都没人种地了，他也没有多余的话，只是说“踏实”。别人无法理解，他是说给自己听的。

在外人眼里，明华这一辈子是“无效”的，从作为一个疯子开始，他就活明白了。无妻无子，家里穷，人还不正常，这就足以成为一个悲惨的人生，别人都会为这“悲惨”叹上一口长长的气。听父亲说，被安排进养老院，明华自己是不愿意的，可他挡不住别人的软磨硬泡，年龄、危房和无儿无女的现实，裹挟了他接下来的生活。没办法，只能答应。答应了也还往回跑，没人能拦得住一个正在生长的人。每次一跑，别人都以为他是在发疯，说他傻，后来索性不管了。他还能跑几年呢？终究是要老去的。上次碰到他，他依旧咧着嘴笑，一双眯起来的眼睛把心事儿都挤出来了，还有些不知所措。他没几句话，寒暄了一会儿就走了。我则有些恍惚，一个似有若无的存在突然间有了形状。

当我试着把他的人生轮廓大致勾勒出来后，就仿佛在时间轴上堆叠了一根根长短不一的线，一段有一段的故事，曲曲折折，高低不定，毫无逻辑地四处摆动。明华折腾了大半辈子，只有老爹去世后的那段日子才是他人生的春天，可惜太短暂了。或许，他只想在泥土里踏踏实实生长，跟那棵老槐一样，发出清脆的响声，咯吱咯吱地长，然后在春天发芽、生叶、开花，等风来的时候，给自己下一场痛痛快快的“槐花雨”。

